**中国史专业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宋史研究中心)**

一、专业名称、代码

专业名称：中国史

专业代码：0602

二、专业简介

中国史是历史学科门类下的一级学科，学科代码0602。中国史学科主要从事中国历史上相关重要问题的研究和探索，主要包括中国古代史、中国近现代史、历史文献学、专门史、史学理论和史学史、历史地理学等二级学科。河北大学中国史学科历史悠久，宋史研究中心自1982年创建以来，主要从事中国古代史和历史文献学相关领域的研究和探索，在宋辽夏金史领域独具特色和优势，取得突出成绩。1984年1月获得河北省第一个博士学位点——中国古代史博士点，1986年中国古代史学科被确定为河北省重点学科，2001年建成河北大学第一个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2005年河北大学历史学被河北省确定为强势特色学科，2007年获准设立历史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011年与河北大学历史学院共同建设的中国史学科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审核增列为一级学科博士点，2016年，河北大学中国史学科再次被确定为河北省“双一流”建设国家一流学科建设序列。宋史研究中心中国史学科建设在宋辽夏金史、中国古代政法史、中国古代经济史、思想文化史、宋辽夏金文献、黑水城文书、燕赵区域历史文献整理与研究方向取得突出成绩。曾荣获教育部社科优秀成果一、二等奖和河北省社科优秀成果特别奖、一等奖十余项。出版《宋代经济史》《王安石变法》《中国改革通史》《辽宋西夏金代通史》《漆侠全集》等代表性学术著作。培养毕业博士硕士研究生近600人，毕业生中多人获得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荣誉称号，一大批毕业生已经成长为全国宋史乃至中国史学科的领军人才和骨干力量。

三、研究方向

1、中国古代史：

主要涵盖的研究方向：（1）宋辽金元史。本研究方向以典籍为基础，结合出土的碑刻和墓志，对宋、辽、金和西夏历史进行深入、系统的研究和探讨。在系统掌握史学研究理论和四个朝代基本史实的基础上，以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借鉴和利用其它学科的研究方法，对一些重要问题进行深入而系统的研究，如政治、经济、军事、思想文化、社会生活、民族关系、对外交流等方面的具体问题，充分展现10～13世纪中国社会的面貌。（2）中国古代政治法律史。本方向以研究中国古代的政治与法律、法治与德治、法律与社会发展相互关系为主要内容，通过对中国古代立法变化、司法运行及行政法、刑事法、民事法、经济法等实体法的探讨，总结中国古代以法治国的经验和教训、发展规律。（3）中国古代社会经济史。本方向以宋代及辽金元经济史为中心，开展对古代社会经济史的全面研究，前及汉唐、后连明清，研究领域涉及地主制经济、古代赋役制度、农史、手工业史、商业史、财政货币史、金融史、边疆少数民族经济史的研究。（4）中国古代思想文化史。本方向以思想研究为核心，并注重思想与文化整体的结合。在具体的研究方法方面，强调历史原貌的还原，强调“把思想放到历史中”的整体把握，重点研究宋代思想文化、古代科技思想、经济思想等领域。

2、历史文献学：

主要涵盖的研究方向（1）宋辽夏金文献。本方向以宋辽夏金时期的历史文献作为主要研究对象。在我国历史上，宋辽夏金时期是一个很重要的时期，在这一时期，社会经济、文化都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水平，出版印刷业的发展尤其引人注目，此外还有大量手抄、石刻等文献存世，因而此时期给后世留下的文献资料数倍于前代。对这一时期历史文献的整理研究任重而道远。本方向立足于以马列主义作指导，借鉴当今世界上最先进的理论成果，对这一时期的历史文献进行系统、深入、多角度、多层次地研究和理论探讨，同时不断地为相关的历史研究提供新的营养。本方向即要培养这方面的人材。(2)中国古代政治法律文献。本方向以中国古代法律文献作为主要研究对象。法律是随着国家的存在而存在的，中国自从夏王朝的建立就产生了最早的法律，距今已有数千年的历史。因而，中国古代的法律文献十分丰富，数量巨大，不但包括历朝历代颁布的法律条文，也包括关于实施这些法律条文过程中产生的案例等方面的记载。法律文献具有较强的专业性，涉及许多专门性知识。本方向力图使学生在掌握一般历史文献整理研究所需知识、技能之外，同时掌握一定程度的法学理论知识和从事中国古代法律文献整理研究所需的其他专门知识和技能，以便从事这方面的研究、整理工作。（3）中国古代经济文献。本方向以中国古代经济史文献为主要研究对象。依照现代经济学，经济史研究的领域十分广阔，不但包括对生产力水平的研究，也包括生产关系诸方面的研究。对中国古代经济现象的研究发端很早，但依照近现代经济理论对中国古代经济现象的研究却是上世纪初才开始的。因而，从浩如烟海的古代文献中将与经济有关的文献资料甄别提取出来，加以整理利用，就是经济史研究的基础性的和十分艰巨的工作。由于中国古代社会的复杂性、经济现象的复杂性，中国古代经济史文献具有许多不同于其他方面文献的特性，本方向在力求使学生掌握一般历史文献整理研究所需知识、能力的同时，也较好地掌握从事经济史文献所必备的知识和能力。（4）中国古代思想文化文献。本方向以中国古代思想文化史文献为主要研究对象。中国古代自先秦诸子到宋明理学，具有丰富的思想文化史研究资源。对这些历史文献的正确整理与解读，就成为认识中国古代思想文化的内涵及中国古代思想与中国古代社会政治、经济发展关系的重要基础。本方向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从浩如烟海的古代思想文化史文献中选精、集萃，加以整理和分析。力求使学生在掌握一般历史文献整理研究知识、技能外，也较好地掌握中国古代思想文化史文献的分析和解读能力。

四、学制及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制为3年，在校最长学习年限（含休学）不超过6年。

五、培养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立德树人任务，加强课程思政建设，服务国家战略和社会需求。

1. 树立正确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高尚的道德情操，优良的学术作风，高度的社会责任感。

2. 具有系统的史学理论基础、较宽阔的专业知识和人文社会科学视野，形成明确的研究方向和较强的史学研究能力。

3. 掌握一门外国语，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外文资料，有一定的听、说、写、译能力。

4. 具有扎实的学风和严谨的治学态度。

初步具备阅读和使用中外文历史文献和档案的能力，及时了解中国史研究的学术动态。

5.具有良好的团队意识和团队合作精神，具备良好的心理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能运用现代化的研究手段和方法进行史学研究。能够胜任以史学为核心的科学研究、教学及其他社会工作。具备一定的独立提出中国史研究相关学术问题和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具备一定的学术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六、培养方式

采取导师负责与集体培养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导师根据河北大学博士生培养及学位论文要求，制定每个学生的培养计划，使学生既具备宽广的学术基础，又获得专业理论研究的能力，在学科前沿和学科应用领域有较强的科研创新能力和学业建树。

成立包括导师在内的博士生指导小组。指导小组和导师对学生进行全面培养，发挥集体培养的优势，指导研究生的课程学习、科学研究及品德教育等。

七、中期筛选

在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考核成绩合格、获得规定的学分后，按照《河北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管理办法》（校政字〔2021〕15号）的相关规定，组织开展中期筛选工作。

八、学位（毕业）论文

1.总体要求：按照《河北大学关于开展2025版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工作的指导意见》（校政字〔2025〕9号）规定，硕士研究生论文开题与答辩时间间隔原则上不少于12个月。学位（毕业）论文应当表明作者具有独立从事学术研究工作的能力，鼓励硕士研究生参与科学研究，取得创新性成果。

2.开题：开题是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开展学位（毕业）论文工作的首要环节，要求研究生充分阅读国内外相关文献，撰写开题报告。开题报告应包含文献综述、论文选题依据、研究方案、预期目标与成果、工作计划等关键问题。

原则上在入学后第3学期（最迟不超过第4学期）完成开题。开题由3-5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参加，以学术报告的方式进行。

3.中期进展报告：中期进展报告是检查研究生个人综合能力及学位论文进展、指导研究生把握学位（毕业）论文方向、提高学位（毕业）论文质量的必要环节。中期进展报告原则上应在入学后第5学期进行；各导师组自行制定中期考核办法并组织考核。

4.学位申请：达到学位授予条件的申请人，经导师同意后，应于答辩前三个月，向所属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提出学位申请，提交学位申请材料。

5.预答辩：学位申请人须进行学位论文预答辩。预答辩通过者，方可进入学位论文评阅、学位论文答辩等环节。学位（毕业）论文预答辩在正式答辩前3个月进行。

6.论文评阅：学位（毕业）论文在获得导师组认可，经培养单位形式审查合格，并通过预答辩，方可提出进入评阅程序的申请。论文评阅在正式答辩前40天由研究生提出，由培养单位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匿名评审。评阅结果及异议处理按照《河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评审管理办法》（校政字〔2025〕8号）执行。

7.答辩：学位（毕业）论文答辩按照《河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校政字〔2025〕7号）执行。

九、毕业条件

1. 课程学习。研究生在规定修业年限内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考核成绩合格，获得规定的学分。

2. 学术活动。研究生在读期间参加不少于*10*次学术活动，并撰写学术报告小结；以主讲人或宣讲人身份，参加在校内外举行的学术报告或学术讲座不少于*1*次。

3. 符合提前毕业条件的研究生，可按照学校相关规定申请提前毕业。

4. 论文答辩。学位（毕业）论文经专家评审合格、通过学位（毕业）答辩，符合毕业资格审查后，准予毕业。

十、创新性成果

鼓励硕士研究生在读期间发表论文，参与各种科研项目，但不做硬性要求。

十一、学位授予

研究生通过毕业资格审查，满足本宋史研究中心制定的创新性成果要求，符合《河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校政字〔2025〕7号）的有关规定，达到学校学位授予标准，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授予硕士学位。

十二、学分及课程设置

本学科所属专业最低修读学分为25分，其中学位课12学分，非学位课12学分，参加学术活动1学分。

研究生课程考试不设补考环节，考试成绩低于60分的需重修。

课程考试采用笔试、读书报告、论文的形式，重点考察学生对所学课程掌握的程度及运用知识的能力，考试成绩均按百分成绩评定。

**中国史专业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及培养环节设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类别** | | **课程说明** | **课程编号** | **学分** | **学期** | **备注** |
| **学位课** | **公共必修课**  **（4学分）** |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 TS0000001 | 2 | 1 | 考查 |
| 通用学术英语 | TS0000002 | 2 | 1 | 考查 |
| **学科基础课**  **（4学分）** | 学术道德与论文写作 | XS3502004 | 2 | 1 | 考查 |
| 中国历史文献与史料学 | XS3502005 | 2 | 1 | 考查 |
| **专业必修课**  **（4学分）** | 历史研究法 | XS3502006 | 2 | 2 | 考查 |
| 中国史研究前沿 | XS3502007 | 2 | 3 | 考查 |
| **非学位课** | **公共通识课**  **（2学分）** |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研读 | TT0000101 | 1 | 2 | 考查 |
|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 TS0000101 | 1 | 2 | 考查 |
| **中国古代史方向选修课** | 中国古代经济史 | XS3502103 | 2 | 1 | 本方向研究生至少选修  10学分 |
| 宋史 | XS3502101 | 2 | 1 |
| 中国古代思想文化史 | XS3502102 | 2 | 1 |
| 中国科学技术史 | XS3503003 | 2 | 1 |
| 宋元史专题 | XS3502108 | 2 | 1 |
| 宋代经济史 | XS3502201 | 2 | 2 |
| 中国古代史料校读学 | XS3502110 | 2 | 2 |
| 宋代法律史 | XS3502203 | 2 | 2 |
| 中国古代法律史 | XS3502209 | 2 | 3 |
| 辽金史专题 | XS3502210 | 2 | 3 |
| 西方科学技术史 | XS3503206 | 2 | 3 |
| **历史文献学方向选修课** | 中国古代经济史 | XS3502103 | 2 | 1 | 本方向研究生至少选修  10学分 |
| 版本校勘学 | XS3502106 | 2 | 1 |
| 中国目录学史 | XS3502107 | 2 | 1 |
| 宋元史专题 | XS3502108 | 2 | 1 |
| 中国科学技术史 | XS3503003 | 2 | 1 |
| 史学史 | XS3502111 | 2 | 2 |
| 辽夏金文献学 | XS3502206 | 2 | 2 |
| 中国古代经济史文献学 | XS3502211 | 2 | 3 |
| 中国古代法律史文献学 | XS3502212 | 2 | 3 |
| **必修环节** | **素质拓展** | 入学教育 |  | 0 | 0 |  |
| 学术活动 |  | 1 | 1-6 | 参加学术报告等 |
| **学术训练** | 中期筛选 |  |  | 3 | 过程管理  无学分 |
| 论文开题 |  |  | 4 |
| 论文中期进展报告 |  |  | 4 |
| 论文预答辩 |  |  | 6 |
| 论文评审 |  |  | 6 |
| 论文答辩 |  |  | 6 |

\*公共外语课程按入学时的外国语考试科目修读相关语种。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1. 非学位课中的方向选修课模块由各培养单位自行设置，并给出具体选修学分要求。

2. 毕业总学分：学位课+非学位课+必修环节。